

证券代码：874410

证券简称：飞宇医药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## 江苏飞宇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委托理财概述

#### （一） 委托理财目的

公司为充分合理利用资金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和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。

#### （二）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在上述最高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。

#### （三） 委托理财方式

##### 1、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类型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期限短、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包括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等，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。

#### （四） 委托理财期限

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 2027 年董事会定期会议召开之日为止。

**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**

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**二、 审议程序**

2026年4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**

公司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类型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期限短、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收益相对稳定、风险可控，但受宏观经济和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为防范风险，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**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本次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**五、 备查文件**

《江苏飞宇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飞宇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

